

社會工作實務叢書之十四
蔡漢賢 編註

社會工作有關資料選註

中國文化學院
社會工作學系 印行

邱序

中國文化學院蔡漢賢主任最近主編「社會工作有關資料選註」，將我國古籍暨總統 蔣公遺訓，從社會工作面作有系統的整理，內容分爲原理、原則、人口政策、兒童福利、就業婚姻、睦鄰鄉約、習俗規誡、救荒卹貧八個部份頗爲完整而具體，堪稱佳構。

研究學術最需要的是資料，有了資料就有發掘的園地，無論是參據、立理論體系，都容易着手。反之，假若缺乏資料就要感到茫茫然，無從探閱不易，不但是初學者要備受困擾，社會大眾更是無法窺測，也就談不上。中華民族進化得早，學術文化也發展得早。先賢爲了需要，早就發明了和印刷的技術。因此論述著作極多，真是汗牛充棟，檢索爲難。有識之士從事文獻的整理。如資治通鑑、文獻通考、通典、通志，各代會要等，都至爲深遠。社會工作一詞新近方由美國輸入，其理論方法在國內正日急速發展中，際此時出版本書，可以說深合需要，也極具時代意義。

中華文化是東方文化的中心，也曾影響過西方文化，有它萬丈的光芒和崇高的地位。中華民族以民族文化自傲，也負有繼續發揚光大的神聖任務。中華文化孕育於中華民族，發育民族的秉性，因而與社會觀念結合，出於自然，行之順當。這是成長的文化，非可頓時造就或移植。近代社會工作的理論和方法，雖然來自外國，苟要在國內生根，以期推行盡利而收實效，就必須配合固有文化，順應民

評鑑、乃至建
料太多，尋找翻
高閣，鮮能利用
、硯的製造方法
曾從各個觀點，
名著，嘉惠士林
在學術上也正愈

族的秉性與觀念。這不是固執，更不是狹隘民族主義下的保守，而是推行政治必然的要求。因此擷取外國的長處、精華，於介紹推廣同時，秉承固有傳統，予以揉合貫通，至關緊要。本書旨在提供固有文化在社會工作方面的資料，供學者參考採擇，當有助於社會工作的國情化，發揮更大的作用。

蔡漢賢教授前曾與史習禮教授，領導文化學院社會工作學系同仁，編印「社會工作有關法規選輯」，將國際上有關社會工作的憲章、宣言、公約以及我國社會工作有關法規輯印成冊，發行以來，各方咸稱便利。茲又編印本書，兩者誠可縱橫交錯，現行資料與固有資料畢具，案頭一冊，充棟書籍宛如集約手中，任憑索閱，其嘉惠同道，豈待言喻。漢賢兄孜孜耕耘，志切奉獻，不計名利，斯有佳作，俱來之不易，至足令人敬佩。創煥以得先睹之榮，兼應漢賢兄雅囑，爰抒感想，以代序言，尙祈大方指正。

邱創煥

謹識

序

姜素萍

中華文化博大精深，代有新猷，而歷代仁懷德政、敬老慈幼、扶危濟傾、澤及飢貧都屬社會工作範疇，宏言讜論，慧心佳構，散見各書更是美不勝收，有志研習同學偶有詢及，雖亦曾告以出處，惟以典籍浩繁，每有尋覓不易，援引無從之苦。

個人感念及此，每願能在融舊創新中來充實社會工作，乃爲人之所不爲，翻閱古籍，選其與社會工作有關者加撰選註緣由，作者簡介及註釋等，總期青年同學詳加研閱，莫因年代久遠而漠視，莫因詞句艱深而却步，雖限於學養，無法對先哲遺規遍觀盡識，惟一鱗半爪，如善加體悟，亦可在文化的深奧中生敬仰之心，在崇仰中發踐履之志，視文化遺產爲開發不盡之寶藏，則是心滿意足，至疏漏之處，尤盼讀者隨時示告，自當於來日刊印續篇時補入。

此書得能出版，除本系師友惠助外，其中作者簡介多係董副教授志羣女士指導，註解之詮釋則係廖講師雪蘭負責，至於校對、繕印工作則由鄧瑩、何惠芳、胡秋月三位同仁協助，俱皆辛勞備至，亦謹此申謝。

社會工作有關資料選註 目錄

邱序	邱創煥	一
序	蔡漢賢	三
壹、原理部份		
一、兼愛第十四（以兼愛來弭亂）	墨翟	一
二、論性善（論仁義禮智之性）	孟軻	四
三、性惡篇（禮義制性惡）	荀況	六
四、禮論篇（禮義制私欲）	荀況	八
五、王制篇（群之重要性）	荀況	一一
六、孟子卷五（互助觀念的弘揚）	孟軻	一三
七、樂論篇（寄情娛心與休閒活動）	荀況	一六
八、國父一百晉一誕辰中山樓文化堂落成紀念文（中華文化之源流與基礎）	蔣中正	二〇
貳、原則部份		
一、國頌（治國之道）	管仲	二四
二、禮記 禮運（大同世界的途徑）	戴德	二六
三、入國篇（九惠之教的強調）	管仲	二八

四、周禮（養民安民的原則）	陳夢雷	三一
五、重印康濟錄序（倡導重視善政良模）	蔣中正	三六
六、問第二十四（國勢調查的鑑鑒）	管仲	四一
七、社（意義演進功能的探討）	瞿宣穎輯	四三
八、管子小匡篇（鄉社的劃分與類別）	管仲	四七
叁、人口政策部份		
一、治平篇（人口節制政策的開創）	洪亮吉	四九
二、國語（春秋時代的民族保育政策）	左丘明	五一
三、胎養令（漢代的家庭津貼）	後漢書	五二
肆、兒童福利部份		
一、湖州嬰兒局增田記（以田產爲兒童福利基金）	袁甫	五四
二、訓俗遺規 教子之道（青少年的培育原則）	賀時泰	五六
伍、就業婚姻部份		
一、職業當勤（職業道德的提倡）	王士晉	五八
二、漢代傭工（不同職業的介紹）	瞿宣穎輯	五九
三、西漢之婚娶	瞿宣穎輯	六一
四、昏問（適當婚姻年齡與婚儀的商榷）	羅願	六九

五、願體集（嫁粧節約的勸導）	史 搢	七二
六、七出議（婚姻去留項目）	王 樟	七三
七、禮記 王制（老人福利項目）	戴 德	七六
陸、睦鄰鄉約部份		
一、王孟箕講宗約會規（宗族規範與服務項目）	王孟箕	七九
二、王士晉宗規宗族當睦（宗族交往法則）	王士晉	八五
三、廣睦（以睦鄰來達到守望相助）	唐順之	八七
四、三國志「田疇傳」（典型的模範社區）	田 疇	九〇
五、義莊（家族組織的互助活動）	瞿宣穎輯	九一
六、義田記（以田產作家族互助基金）	錢公輔	九四
七、呂新吾社學要略（生活教育的要項）	呂新吾	九七
八、呂氏鄉約（民間自訂生活公約）	呂大防	一〇〇
九、南贛鄉約（化民成俗嘉善懲惡的約束）	王守仁	一〇四
十、蔡雲怡約保法（弭盜緝奸的組織）	蔡懋德	一一〇
十一、茶坑鄉鄉治實例（清代鄉治活動項目）	梁啓超	一一八
柒、習俗規誡部份		
一、墨子節葬下第二十五（喪葬節約的要求）	墨 翟	一二三

二、喪葬篇（喪葬簡化）·····	洪北江·····二一九
三、喪葬論（喪葬改革的呼籲）·····	王之鈇·····一三一
四、司馬溫公居家雜儀（家庭生活規範）·····	司馬光·····一三四
五、曹大家女誡婦行（婦德的探討）·····	曹大家·····一三九
六、朱子治家格言（古代家規通則）·····	朱柏廬·····一四〇
七、勤儉（勤儉之必要與做法）·····	朱柏廬·····一四二
八、呂新吾閨範（婦女生活規範）·····	呂新吾·····一四四
九、熊勉菴寶善堂不費錢功德例（各行業獻身服務實例舉隅）·····	熊宏備·····一四七
十、呂新吾好人歌（列舉好人應具之要項）·····	呂新吾·····一五六
十一、新生活須知與新生活運動之方法（生活合理化的推展）·····	蔣中正·····一五八
捌、救荒卹貧部份	
一、漢代貧富差等（貧富標準的量算）·····	瞿宣穎輯·····一六三
二、恤窮 奉行居養等詔令詔（仁君愛民指示）·····	宋綬編·····一六七
三、常平倉考（糧食調劑制度）·····	張海鵬輯·····一七一
四、義倉（糧食救助制度）·····	張海鵬輯·····一七四
五、社倉考（民間糧食互助制度）·····	張海鵬輯·····一七九
六、賑濟論（扶貧助弱的理論）·····	程頤·····一八六

七、救荒（以工代賑的實施）	羅大經	一八八
八、救荒煮粥事宜（救荒煮粥的做法）	富弼	一八九
九、救荒全法（各級官員救荒時的職責）	董煟	一九三
附錄：本系出版目錄		一九八

壹、原理部份

兼愛第十四

墨 翟

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必知亂之所自起，焉（註一）能治之。不知亂之所自起，則不能治。譬之如醫之攻人之疾者然。必知疾之所自起，焉能攻之。不知疾之所自起，則弗能攻。治亂者何獨不然？必知亂之所自起，焉能治之。不知亂之所自起，則弗能治。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當（註二）察亂何自起，起不相愛。臣子之不孝君父，所謂亂也。子自愛，不愛父，故虧（註三）父而自利。弟自愛，不愛兄，故虧兄而自利。臣自愛，不愛君，故虧君而自利。此所謂亂也。雖父之不慈子，兄之不慈弟，君之不慈臣，此亦天下之所謂亂也。父自愛也，不愛子，故虧子而自利。兄自愛也，不愛弟，故虧弟而自利。君自愛也，不愛臣，故虧臣而自利。是何也，皆起不相愛。雖至天下之爲盜賊者亦然，盜愛其室，不愛其異室。故竊異室以利其室。賊愛其身不愛人，故賊人以利其身。此何也？皆起不相愛。雖至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亦然。大夫各愛其家，不愛異家。故亂異家以利其家。諸侯各愛其國，不愛異國。故攻異國以利其國。天下之亂物，具此而已矣。察此何自起？皆起不相愛。若使天下兼相愛，愛人若愛其身，猶有不孝者乎？視父兄與君若其身，惡施不孝（註四），猶有不慈者乎？視弟子與臣若其身，惡施不慈，故不孝不慈亡有。猶有盜賊乎？故視人之室若其室，誰竊？視人身若其身，誰賊？故盜賊亡有。猶有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乎？視

人家若其家，誰亂？視人國若其國，誰攻？故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亡有。若使天下兼相愛，國與國不相攻，家與家不相亂，盜賊無有。君臣父子，皆能孝慈，若此則天下治。故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惡得不禁惡而勸愛？故天下兼相愛則治；交相惡則亂。故子墨子曰：「不可以不勸愛人者，此也。」

兼愛第十五

子墨子言曰：「仁人之所以爲事者，必興天下之利，除去天下之害。」以此爲事者也。然則天下之利何也？天下之害何也？子墨子言曰：「今若國之與國之相攻，家之與家之相篡，人之與人之相賊，君臣不惠忠，父子不慈孝，兄弟不和調，此則天下之害也。」然則崇此害亦何用生哉？以不相愛生邪？子墨子言：「以不相愛生。」今諸侯獨知愛其國，不愛人之國。是以不憚（註五）舉其國，以攻人之國。今家主獨知愛其家，而不愛人之家。是以不憚舉其家，以篡人之家。今人獨知愛其身，不愛人之身。是以不憚舉其身，以賊人之身。是故諸侯不相愛，則必野戰。家主不相愛，則必相篡。人與人不相愛，則必相賊。君臣不相愛，則不惠忠。父子不相愛，則不慈孝。兄弟不相愛，則不和調。天下之人，皆不相愛。強必執弱（註六），富必侮貧，貴必敖賤，詐必欺愚。凡天下禍篡怨恨，其所以起者，以不相愛生也。是以行者非之，既以非之，何以易之？子墨子言曰：「以兼相愛交相利之法易之。」然則兼相愛，交相利之法，將奈何哉？子墨子言：「視人之國，若視其國。視人之家，若視其家。視人之身，若視其身。是故諸侯相愛，則不野戰。家主相愛，則不相篡。人與人相愛，則不相賊。」

。君臣相愛，則惠忠。父子相愛，則慈孝。兄弟相愛，則和調。天下之人皆相愛，強不執弱。衆不劫寡，富不侮貧。貴不敖賤，詐不欺愚。凡天下禍篡怨恨，可使毋起者，以相愛生也。是以仁者譽之。」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曰：「然。乃若兼則善矣，雖然，天下之難物于故也。」子墨子言曰：「天下之士君子，特不識其利，辯其故也。今若夫攻城野戰，殺身爲名。此天下百姓之所皆難也。若君說之，則士衆能爲之。況於兼相愛，交相利，則與此異。夫愛人者，人必從而愛之。利人者，人必從而利之。惡人者，人必從而惡之。害人者，人必從而害之。此何難之有？」……

選註緣由：亂之所起在於不相愛，墨子爲正本清源，乃以兼相愛爲號召，社會人士如皆本此爲圭臬，則無強凌弱、富侮貧、貴敖賤、智欺愚之事，社會工作人員如能信守不渝，工作動力可由此而生；民衆如能以之爲準則，志願服務可循此而弘揚，政府如能以之爲施政依據，福利德政自是普及人間。

作者簡介：墨子，約生於周敬王四十一年，卒於安王廿一年，約在紀元前四七九—三八一年，其爲魯人。有人謂墨子姓墨名翟，但近人認爲：「古之所謂墨者，非姓氏之稱，乃學術之稱也。」大概是因爲墨子短喪、非樂等之見解適於極端，與當時大夫君子之行事相反，而且其生活刻苦又與勞工同。所以當時稱之爲墨者，大概是說此是刑徒奴役之流。

註釋：

①馬：乃也。王引之云：「言知亂之所自起乃能治之也。」

②當：嘗也，曾也。當讀爲嘗，同音通段。

③虧父而自利：虧，欠也，缺也。利，私利也。利義之對，凡有所私皆利也。

④惡施不孝：惡，音入，討厭，不喜歡。施，施行。孝，善事父母者，從老省，從子，子承老也。言人若不喜歡不孝。

⑤憚：音勿，畏懼也，怕難也。

⑥執弱：執，拘捕也。言強必欺弱。

論性善

孟子

公都子（註一）曰：「告子（註二）曰：『性無善無不善也。』或曰：『性可以爲善，可以爲不善：是故文武興（註三），則民好善；幽厲（註四）興，則民好暴。』或曰：『有性善，有性不善：是故以堯爲君，而有象（註五）；以瞽瞍（註六）爲父，而有舜；以紂爲兄之子，且以爲君，而有微子啓（註七）、王子比干（註八）。』今日『性善』，然則彼皆非與？」

孟子曰：「乃若其情（註九），則可以爲善矣；乃所謂善也。若夫爲不善，非才（註一〇）之罪也。惻隱之心（註一一），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之；恭敬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惻隱之心，仁也；羞惡之心，義也；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鑠我也（註一二），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註一三）。故曰：『求則得之，舍則失之。』或相倍蓰而無算（註一四）者，不能盡其才（註一五）者也。」

「詩曰：『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註十六）孔子曰：『爲此詩者，其知道乎！』故有物必有則，民之秉彝也，故好是懿德。」（選自告子篇上）

選註緣由：時人論人性，多以心理學爲分析之入手；而古人論人性，多以心性爲分析，是性善、性惡、中性各有論據，紛紜不一，本書各論皆採，供讀者作比較選擇之參考。

作者簡介：孟軻（前三七二—前二八九），字子輿，戰國鄒人，少受業於子思，游事齊、梁均不能用，以戰國之時，天下以攻伐爲賢，而軻獨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皆不合。軻身處亂世，特雄於辨難，而其主要思想爲性善說，主民貴君輕。所著有孟子七篇，外書四篇已亡佚。

註釋：

①公都子：孟子弟子，姓公都。

②告子：告子名勝，學墨家之道。文選注引墨學有告子勝。

③文武興：周文王與周武王興起爲王。

④幽厲興：周幽王與周厲王興起時。

⑤象：堯時之人，舜之異母弟，曾與父瞽瞍謀殺舜。及舜爲天子，封之有庠。

⑥瞽瞍：舜之父，性頑，愛其後妻之子象，而屢欲殺前妻之子舜。

⑦微子啓：商紂兄。微，國名。子，爵也。名啓。爲紂卿士。紂淫亂，數諫不聽，去之。周武王滅紂，復其官。周公誅紂子武庚，命微子代殷後，於宋國。（見論語、史記、日知錄）

⑧王子比干：商紂之諸父。紂淫亂不止，比干曰：爲人臣者不得不以死爭。乃諫紂三日不去。紂怒曰：「吾聞聖人心有七竅，遂剖觀其心。」

⑨乃若其情：若，順也。情，性也。謂人性本善，若順其本性。

⑩非才之罪：才，古通材，言其質性也。謂人之不善，乃非本性之過。

⑪惻隱之心：不忍人之心也。朱子注：「測，傷之切也。隱，痛之深也。」

⑫非由外鑠我：爾雅釋詁：「鑠，美也。」孔廣森經學尼言：「仁義理智，得之則美，失之則醜。然美在其中，非由外飾成我美者也。所以不願人之文繡也。」

⑬弗思耳矣：未曾想到而已矣。

⑭或相倍蓰而無算：倍，一倍。蓰，五倍也。言（得與失）之相差可能為一倍、五倍甚至無可計算。

⑮不能盡其才：朱子注曰：「所以善惡相去之遠，由不思不求而不能擴充以盡其才也。」

⑯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彝，好是懿德：蒸民，衆民也。則，法則也。秉，執也。彝，常也。懿，美也。言天生衆民，使之有事物，有法則。民亦秉持倫常而行。以其愛好懿美之德也。

性惡篇

荀子

人之性惡，其善者僞也。今人之性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註一）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分亂理，而歸於暴。故必將有師法之化，禮義之

道。然後出於辭讓，合於文理，而歸於治。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故枸木（註二）必將待櫟枯烝矯（註三）然後直；鈍金必將待礪厲（註四）然後利。今人之性惡，必將待師法，然後正。得禮義，然後治。今人無師法，則偏險而不正。無禮義，則悖亂而不治。古者聖王以人之性惡。以爲偏險而不正，悖亂而不治，是以爲之起禮義。制法度，以矯飾人之情性而正之。以擾化人之情性而導之也，使皆出於治，合於道者也。今之人化師法，積文學，道禮義者，爲君子。縱性情，安恣睢（註五），而違禮義者，爲小人。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孟子曰：「人之學者其性善。」曰：「是不然，是不及知人之性，而不察乎人之性僞之分者也。」凡性者天之就也，不可學，不可事。禮義者，聖人之所生也，人之所學而能；所事而成者也。不可學不可事而在人者謂之性。可學而能，可事而成之在人者謂之僞。是性僞之分也。今人之性，目可以見，耳可以聽，夫可以見之。明不離目，可以聽之，聰不離耳。目明而耳聰，不可學明矣。孟子曰：「今人之性善，將皆失喪其性故也。」曰：「若是則過矣，今人之性生而離其朴（註六），離其資（註七），必失而喪之。」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所謂性善者，不離其朴而美之；不離其資而利之也。使夫資朴之於美，心意之於善，若夫可以見之明不離目；可以聽之聰不離耳。故曰：「目明而耳聰也。」今人之性，饑而欲飽，寒而欲煖，勞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今人飢見長而不敢先食者，將有所讓也。勞而不敢求息者，將有所代也，夫子之讓乎父，弟之讓乎兄，子之代乎父，弟之代乎兄，此二行者，皆反於性而悖於情也。然而孝子之道，禮義之文，理也。故順情性則不辭讓矣，辭讓則悖於情性矣。用此觀之，然則人之性惡明矣，其善者僞也。

選註緣由：人性的善惡爭論早有，各有論證，本書荀子、孟子二者性惡、性善之論兼採並列，期在對人性了解時有所認識，惟作者雖認人性為惡，但仍「待師法，然後正，得禮義，然後治」並非不可更改。

作者簡介：荀子（見本書第一二頁）
註釋：

- ① 疾惡：疾，嫉也。惡，善之反也。
- ② 枸木：枸，音ㄍㄡ又，曲也。
- ③ 烝矯：烝，音ㄓㄨㄥ，同「蒸」字，言烝之使柔，矯正之使直也。
- ④ 磨厲：磨，音ㄇㄛˊ，磨也。厲，磨也。
- ⑤ 恣睢：恣，音ㄗㄣˋ，任意放縱也。睢，音ㄗㄨㄟ，暴戾的樣子。
- ⑥ 朴：音ㄆㄨˊ，同「樸」字，質樸也。
- ⑦ 資：資材也。

禮論篇

荀 況

禮起於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亂則窮。先王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以養人之欲，給人之求，使欲必不窮乎物，物必不屈於欲，兩者相持而長。是禮之所起也。」故禮者養也，芻豢稻粱（註一），五味（註二）調香，所以